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市学生金帆艺术团-管弦乐团（交响）						
主管部门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十一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权重(%)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55.00	54.28	10	98.69%	9.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5.00	54.2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旨在通过系统化、专业化的训练与实践机制，全面提升金帆交响乐团的艺术水准与教育成效，构建科学完善的音乐教育实施体系。 1. 建立分层渐进的教学体系，显著提升团员在音准、节奏、视奏、多声部协作等方面的核心素养。 2. 通过多元曲目排演与风格训练，拓宽学生艺术视野，塑造乐团统一而富有表现力的音响品质。 3. 构建“教学—排练—演出”一体化的艺术实践机制，使学生在各类舞台与交流活动中积累经验。 4. 将音乐训练与素养教育深度融合，培养学生的团队协作精神、文化认同感与民族情怀，实现“以乐育人、以文化人”的教育功能。 5. 打造一支在地区内有影响力、专业特色鲜明的团体，推动学校美育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阶段对照项目建设目标落地各项工作，乐团专业化建设与美育育人成效突出。已建成分层递进教学体系，依据团员演奏水平分声部开展音准、节奏、视奏、合奏专项训练，团员专业基本功与综合演奏素养明显提升。排练兼顾古典、近现代及民族改编等多元曲目，持续打磨声部细节，乐团音响统一度与艺术表现力稳步提升。落实“教学—排练—演出”一体化模式，依托校内展演、区级赛事、校际交流等平台开展多场实践活动，学生舞台阅历与临场协作能力得到充分锻炼。排练与曲目学习中融入素养培育，在合奏磨合中锤炼学生团队精神，依托民族题材作品厚植文化自信与家国情怀 践行以乐育人理念。现阶段乐团艺术特色逐步凸显，区域展演表现亮眼，已成长为区域内颇具影响力的艺术团体，切实助推学校美育高质量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本年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	20	
总分			100	99.87	